

#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预算公开说明

## 目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机构设置情况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内设机构 23 个，包括：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科、规划发展科、信息化工作科、法规科、体制改革科、疾病预防控制科、医政医管科、中医科、基层卫生健康科、卫生应急办公室、科技教育科、综合监督科、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科、老龄健康科、妇幼保健科、职业健康科、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宣传科、保健科、政务服务科、机关党委。

##### （二）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国民健康、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法律法规、政策、规划，负责起草全市卫生健康、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政策和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全市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拟订推进全市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

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拟定并组织落实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四）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组织拟订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拟订全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采供血机构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拟订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规则、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市级计划生育政策。

（九）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

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市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负责中医管理工作，拟订全市中医药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十二）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市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市中医药工作领导小组、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市保健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三门峡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预算构成

此次预算公开内容为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度预算。

## 第二部分

###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收入预算总计 6323.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资金 6323.71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6323.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6323.71 万元，上年结转安排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50.38 万元，下降 3.81 %。主要原因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和“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等重要指示精神，厉行勤俭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收入合计 6323.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323.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支出合计 6323.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16.41 万元，占 63.51%；项目支出 2307.30 万元，占 36.49%。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323.7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

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250.38 万元,下降 3.81%,  
**主要原因:**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和“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等重要指示精神,厉行勤俭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单位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323.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58 万元,占 9.31%;卫生健康支出 5531.08 万元,占 87.47%;住房保障支出 204.05 万元,占 3.27%。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和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4016.4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853.65 万元,占 95.9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162.76 万元,占 4.05%,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 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

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6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较2021年减少7万元,降低30.43%。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022年我单位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预算数较2021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目前没有需要出国(境)的业务。

(二)公务接待费12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较2021年减少0.5万元,下降4.0%。主要原因是:做好过紧日子的要求,节约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和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预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3.5 万元，降低 46.67%。主要原因是：做好过紧日子的要求，节约开支。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254.41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培训费以及公务接待费，与上年 238.9 万元对比增加 15.51 万元，增长 6.1%，主要原因：疫情防控增加支出预算。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2 年，我单位对 36 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2307.3 万元。2022 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

支出总额为 6323.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762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54.41 万元，支出项目共 36 个，支出总额 2307.3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6 个，支出总额 1573.8 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固定资产总额 75346.18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5083.77 万元，家具、用具 297.70 万元，房屋建筑物 34600.56 万元，车辆 1001.73 万元。共有车辆 131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7 辆，其他用车 9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各医院的医疗救护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36 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配套资金共有六项，主要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补助资金 622 万元、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62 万元、城市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 800 万元、县级公立医院改革药品零差率补助资金 61 万元、老年乡村医生补助资金 31 万元、计划生育奖励扶助 1154 万元。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